

五月十六日

經文：路加福音廿三章

鑰節：「……希律和彼拉多……在那一天就成了朋友。」（23:12）

## 提要

本章和廿二章後半段一般稱為耶穌的「受難誌」，描寫耶穌被釘十字架的過程。從廿二章四十七至五十三節，我們看到耶穌被捕（儘管祂的門徒迫切的想用他們新買的武器來保護耶穌）——「主阿，我們拿刀砍可以不可以？」（49節）。五十四至六十二節是彼得三次否認自己跟隨過耶穌；然後，耶穌被帶到彼拉多面前……被帶到各各他。祂死了，且被埋葬。故事結束了——祂的敵人或許這麼想。

接下來發生什麼事？要等到路加福音最後一章才見分曉。但本章有一件很少被提到的事，那就是兩個敵人成了朋友。

我們不知道希律和彼拉多為什麼彼此為敵。或許是因為權力的衝突。雖然兩人都直接對羅馬政府負責，但希律是分封的王（Terarch），他比巡撫彼拉多多擁有一點自治權。或許希律憎恨彼拉多有時忽視他的自治權，而隨意爬到他頭上。彼拉多可能也同樣討厭偏執的希律，並且公開藐視他。這些都只是猜想。

不論因為什麼理由，他們乃是多年的仇敵，而耶穌使他們握手言和。這不是很諷刺嗎？他們對彼此的新看法並非源於一顆新造的心，而是由於他們共同對付的「那個人物」。希律和彼拉多對耶穌都很有興趣，但也都被耶穌弄得狼狽不堪。希律厭倦了與耶穌交手，就藐視祂、戲弄祂。彼拉多則把祂釘十字架。兩人都不知道，到底為什麼要作此判決。「但，事情也並沒有那麼糟——至少，我們取悅了百姓，我們也成了朋友！」

耶穌也成了朋友：罪人之友。

## 禱告

耶穌，謝謝您，您是罪人的朋友。我們需要與您為友。您已經向我們顯出了最大的愛，因您為您的朋友捨命（約15：13）。奉主耶穌基督聖名，阿們！